

39 总是情不自禁地想他

感人的浪漫虐心的纠结



我去的这个酒吧没有名气,地段也不算好,虽是周末,人也不多。不过,我恰好喜欢它的清静,所以常和麻辣烫在这里喝酒、聊天。

刚进酒吧,我就发现我们常坐的位置上已经有人,而且是陆励成。他仍穿着那身球衣,只是在外边加了一件挡风的夹克,从他此时的行为来看,他不像一个有洁癖的人。

他听着吉他手的弹唱,自斟自饮。在这个没有人认识他的小酒吧里,他终于将内心的一些情绪释放

了出来,眉宇间不见凌厉,只有落寞,还有压抑着的伤怀。那么强烈的伤怀,似乎不压制好,一不小心就会让他全面崩溃。

我想了想,走到吧台侧面向老板要了一瓶啤酒,付账的时候小声跟老板打招呼:“你帮我盯着点儿那个人,如果他喝醉了,一定不能让他开车走,帮他叫一辆计程车。”

老板爽快地答应了我的要求。我悄悄地离开酒吧,拿着啤酒边走边喝,寒风和着冰啤酒,让我从头冷到脚。

我又想起宋翊,他就像笼罩在一团大雾中,他的客气友善让每个人都以为他很好接近,可他用自己的客气友善与每个人都恰到好处地保持一个不远不近的距离。我曾试图走近他,每当我以为自己快要成功的时候,他又总是轻易地把我推了回来。

他已不是过去的他。当年的他,嘴角的微笑从来不是用来跟别人保持距离的面具,眼底深处也不是看不清楚的灰暗。

可他又仍是他,今天在篮球场上拼搏的他,和多年前的他一模一样。

不过,我也不再是当年的我,当年的我,绝无勇气去做今天晚上我所做的事情。可我又仍是我,我

仍爱他,爱得只比当年多,不比当年少。

半个小时后,我打开家门,把空啤酒瓶扔进垃圾桶,随手打开电脑,见到了宋翊的留言:

“你在家吗?”

“在吗?”

“在不在?”

“你如果上线,请和我联系。”

这4条信息,虽然每一句话都很普通,连在一起却让人感觉出发信息的人对于我不在线很着急。

我忙坐下来回复:“不好意思,我刚回家。你有事吗?”

“没事儿。现在很晚了。”

“晚上有活动,活动结束后,我又去酒吧喝了点儿酒。”

“是开心的酒,还是不开心的酒?”

我想了想,回复道:“既开心又不开心。开心的是,不管他是什么样子,我仍然爱他;不开心的是,不管我是什么样子,他仍然不爱我。”

过了一会儿,他的信息才到:“你为什么不放弃他呢?天涯何处无芳草!”

为什么不放弃?我撑着下巴,想起了那一天的雨和阳光……

宋翊一直是我们学校里的“王子”,因为他学习好,长得好,而且篮球打得好。关注他的女生很多,可真正敢喜欢他的没几个,毕竟是重

点高中的学生,智商都不低,也都早熟,很早就抛弃了琼瑶,看的多是亦舒的作品。本着爱帅哥更爱自己的原则,没有几个人愿意做言情小说中的傻飞蛾,所以对宋翊,女生们有默契地保持了远观近赏却绝不亲近的态度。

我也是这些女生中的一员,我们会在宿舍卧谈会上谈宋翊,会为了看宋翊打篮球逃课,会在宋翊经过我们的教室时,脸贴在玻璃窗上偷看,扮演漫画中少女的花痴角色,但是,我们没有一个人会去想象宋翊做男朋友的感觉。

如果一直这样的话,我的人生轨迹也许就不是今天这样,按照我的成绩,我会上一个重点本科院校,也许会认识一个男孩,然后我们谈一段校园恋爱。多年后,我也许会在感叹似水年华时想起宋翊,但他的具体长相肯定已经模糊。不过,在17岁那年的一个雨天,我们走上了一条截然不同的路。

当时,宋翊已经高中毕业,考上了清华大学。也许是朋友邀请,也许是他怀念母校,在一个下着小雨的夏日午后,他和几个朋友在篮球场上打球。因为是暑假,所以学校里人很少,篮球场上只有他们在奔跑、欢呼。

(摘自《最美的时光》桐华 著)

07 接受缺憾美 演好爱情戏

女人不“狠”地位不稳



二是树立一种“缺憾才是美”的观念。完整和美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比如维纳斯是公认的美的化身,可她完整吗?少了双臂的她无疑是残缺者,可没人否认她的美。

曾国藩人生态度就是“求缺”。他认为,人生之美好就在于花未全开、月未全圆的缺失之美。花艳极则枯,月满盈则食,运盛极而衰,此事之常理。所以,人应懂得品味缺失,享受缺失,不必强求完美。懂得了这个道理,人自然会懂得感恩,获得幸福。曾国藩深知此道,因此他的书房名为“求缺斋”,他写的日记叫“求缺斋日记”,他的求缺艺术成就了他的事业,也成就了他的幸福。

三是学会给自己以正确的心理暗示。当你对伴侣的某些行为非常不满时,要立即提醒自己:“他(她)已经很完美了!”同时,脑海里要快速闪现出他(她)的种种优点和吸引你的特质,这样你才能避免陷入无休止的批评和责怪中。

对自己也是如此,如果你总觉得自己做不够好,当住在内心的那位严苛的批评家又忍不住发难时,你要敢于对批评家说:“不要为难他(她)了!他(她)已经很努力了!他(她)已经做得很不错了!”

谈恋爱,就像演一部戏。

安徒生的著名童话《拇指姑娘》中讲到:从前有一个妇人,她很想要一个小巧又可爱的孩子,便去请教女巫。女巫给她一颗大麦粒,让她种在花盆里。当花朵绽开时,在那根绿色的雌蕊上面,坐着一位娇小的姑娘,她看起来还没大拇指的一半长,因此,人们就叫她拇指姑娘。

拇指姑娘看上去白嫩、可爱,虽然个头很小,但她的心总是向往阳光。直到有一天,一只丑陋的癞蛤蟆把她抱走了,让她给自己的儿子小癞蛤蟆当老婆,从此她开始了黑暗的生活。

河里的鱼儿很同情拇指姑娘,便把一片荷叶的茎咬断,让拇指姑娘随着荷叶漂到了外国,后来被金龟子抛弃在了一片森林中。清晨,她以露珠为饮料,以花蜜为食物,生活还算过得去。但随着寒冷又漫长的冬天的来临,拇指姑娘只好到田鼠家生活。没多久,一只富有的鼯鼠也看上了拇指姑娘,但她无法接受这种感情。因为鼯鼠不喜欢阳光和鲜花,这不是她想要的生活。

拇指姑娘曾经在地道里救过一只燕子,当燕子马上要飞向另一个国家时,便问拇指姑娘:“你愿意和我一起到另一个国家去吗?”拇指姑娘爽快地答应了。燕子背着拇指姑

娘飞到了一个温暖的国度,那里阳光充足,天空很蓝。燕子把拇指姑娘放到了一朵最美丽的花上,上面有一个和她一样大的美男子,他就是所有花朵的王。最后,拇指姑娘嫁给了这位英俊的王,从此过上了幸福美满的生活。

这些年读了不少关于爱情心理学方面的书籍,在所有关于爱情的定义中,美国心理学家罗伯特·斯坦伯格所提出的观点“爱情是一个故事”最耐人寻味。为此,他解释说:这个故事的作者不是别人,而是我们自己。

爱情其实是一部电视剧,这部剧的导演不是别人,而是我们自己。我们还身兼男主角(女主角),每部剧的剧情和主题早就在自己心中设定好了,倘若遇到心仪的拍档,这部剧就会迫不及待地在生活中上演。

说得再通俗一点,早在恋爱之前,你心里就编好了一出爱情大戏,而跟你配戏的女主角(男主角)则是你想象的另一半,就是前面提到的梦中情人。一旦在现实生活中找到非常类似梦中情人另一半时,你就会情不自禁地对号入座,使想象中的这出戏得以“复制、粘贴”,所谓的爱情就这样不可思议地产生了。

(摘自《狼狠爱自己》曾子航 著)

也许有不少完美主义者会很惶恐,既然完美主义如此可怕,那么如何调整、改变自己呢?

改变完美主义倾向,是个比较漫长而艰难的过程。我结合自己的体会,给完美主义者几点建议:

一是接纳父母的不完美以及自己的不完美。

这二者是循序渐进、相辅相成的,只有接受父母的不完美,才能接受自己的不完美;只有接受自己的不完美,才能真正接受伴侣的不完美。